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第2季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4號15樓

電話：(02)269639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1		六~二五
(七)	非現金交易	42		二六
(八)	關係人交易	49		三十
(九)	質押之資產	49		三一
(十)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50		三二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2、50~52		二七、二八、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2~53		三四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十四)	部門資訊	53~55		三五
(十五)	金融工具	43~48		二九

會計師核閱報告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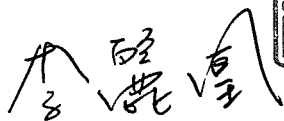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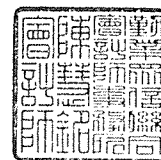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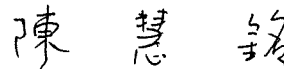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會計師 陳慧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8 月 11 日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5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5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九)	\$ 701,960	19		\$ 502,389	17		\$ 301,945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九)	956	-		971	-		992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五、八及二九)	51,005	1		43,012	1		18,813	1	
1172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八及二九)	804,615	21		683,380	23		631,273	26	
1175	應收租賃款 (附註四、九及二九)	34,028	1		5,155	-		5,061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八及二九)	60,184	2		139,505	5		31,142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184	-		184	-		3,433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616,498	16		483,869	16		406,012	17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四、十五及三一)	91,536	3		78,931	3		83,106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二九及三一)	231,220	6		11,373	-		18,32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592,186	69		1,948,769	65		1,500,104	6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二及三一)	792,291	21		800,422	27		754,330	30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20,334	-		10,719	-		61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60,367	2		56,896	2		40,135	2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十五及三一)	175,408	5		144,570	5		124,847	5	
1975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九及二九)	97,787	2		12,942	-		17,24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四、十五、二九及三一)	28,293	1		28,155	1		34,46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74,480	31		1,053,704	35		971,637	39	
1XXX	資 產 總 計	\$3,766,666	100		\$3,002,473	100		\$2,471,74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六、二九及三一)	\$ 580,774	16		\$ 346,416	12		\$ 266,258	11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七及二九)	146,753	4		138,523	5		33,253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及二九)	616,730	16		594,398	20		441,161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九)	519,751	14		365,770	12		229,162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21,051	1		34,178	1		19,248	1	
2310	預收款項 (附註十八)	3,946	-		3,512	-		2,985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六、二九及三一)	50,100	1		60,550	2		82,897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八)	13,708	-		14,561	-		14,52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52,813	52		1,557,908	52		1,089,490	4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六、二九及三一)	180,901	5		208,073	7		213,356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三)	74,712	2		61,837	2		58,992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5,718	-		5,959	-		3,23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八及二九)	5,686	-		2,929	-		3,05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67,017	7		278,798	9		278,629	11	
2XXX	負債總計	2,219,830	59		1,836,706	61		1,368,119	5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二十及二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000	16		551,000	18		551,000	22	
3200	資本公積	719,180	19		423,500	14		423,500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746	1		10,738	-		10,73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092	1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21,875	6		223,621	8		131,928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88,713	8		234,359	8		142,666	6	
3400	其他權益	(61,057)	(2)		(43,092)	(1)		(13,544)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546,836	41		1,165,767	39		1,103,622	45	
3XXX	權益合計	1,546,836	41		1,165,767	39		1,103,622	45	
	負債與權益總計	\$3,766,666	100		\$3,002,473	100		\$2,471,74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亞興

經理人：黃亞興

會計主管：林劭穎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三五）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1,684,363	100	\$ 1,267,839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十一及二二）	(1,296,189)	(77)	(947,766)	(74)
5900	營業毛利	<u>388,174</u>	<u>23</u>	<u>320,073</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二五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75,807)	(4)	(67,871)	(5)
6200	管理費用	(102,013)	(6)	(63,16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2,958)	(3)	(43,44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0,778)	(13)	(174,481)	(14)
6900	營業淨利（附註三五）	<u>157,396</u>	<u>10</u>	<u>145,592</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二、十五及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16,354	1	11,13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599)	(1)	(77,373)	(6)
7050	財務成本	(6,007)	-	(5,40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748</u>	<u>-</u>	<u>(71,646)</u>	<u>(6)</u>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160,144	10	73,946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45,790)	(3)	(38,031)	(3)
8200	本期淨利	<u>114,354</u>	<u>7</u>	<u>35,915</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及二三）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稅後淨額）	(\$ 17,965)	(1)	(\$ 19,249)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7,965)	(1)	(19,249)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6,389	6	\$ 16,666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	\$ 114,354	7	\$ 35,915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114,354	7	\$ 35,915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6,389	6	\$ 16,666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96,389	6	\$ 16,666	1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2.02		\$ 0.65	
9810	稀 釋	\$ 1.95		\$ 0.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亞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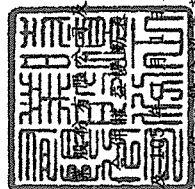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亞興



會計主管：林劭穎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公	積	保	之		權	益																																																																																																																																																																																																																																																																																																																																																																																																																																																																																																																																																																																																																																																																																																																																																																																																																																																																																																																																																																																																																																																																																																																																																																																																																																									
			本	本					主	權																																																																																																																																																																																																																																																																																																																																																																																																																																																																																																																																																																																																																																																																																																																																																																																																																																																																																																																																																																																																																																																																																																																																																																																																																																											
股	股款(仟股)	普	通	股	本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業	司	公	公	積	保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之	主</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60,144	\$ 73,94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783	49,842
A20200	攤銷費用	1,582	655
A29900	預付租金攤銷	186	20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1,48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5	(301)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6,655	(448)
A21200	利息收入	(1,931)	(538)
A20900	利息費用	6,007	5,404
A23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52,29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104)	2,87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637	(54)
A29900	預付設備款減損(迴轉利益)		
	損失	(10,401)	9,040
A29900	用品盤存減損損失	-	3,59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	465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8,683)	(3,33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27,137)	(40,56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10,780	11,116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32,339)	17,845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2,616)	(21,75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70)	(1,183)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230	(953)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22,332	66,31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103,908	\$ 35,899
A32250	遞延收入增加	2,623	-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	434	1,31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241)	(24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853)	1,63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8,121	263,0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31	53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924)	(5,66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833)	(23,58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295</u>	<u>234,36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894)	(29,12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966	2,04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145)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22)	(720)
B06100	應收租賃款(增加)減少	(113,718)	1,50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19,484)	(15,18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9,136)	(62,30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54,133)</u>	<u>(103,77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34,358	36,20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7,622)	(64,567)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63,994)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34	(83)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333,2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30,070</u>	<u>(92,43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4,661)</u>	<u>(14,764)</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99,571	23,38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02,389</u>	<u>278,562</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01,960</u>	<u>\$ 301,9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亞興



經理人：黃亞興



會計主管：林劭穎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於 97 年 11 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精密加工，主要產品為工業自動控制零件、通訊零件、航太設備零件等。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上述修正之準則之規定對於合併公司無影響。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係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

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部門資訊揭露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自 106 年開始推延適用。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上述修正之準則之規定對於合併公司無影響。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其中，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前述修正將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交易。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十。

除上述影響外，首次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之無其他重大影響。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IFRS 12 之修正係釐清，除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須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外，其餘均應依 IFRS 12 之規定揭露。前述修正將追溯適用。

2.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暫以 106 年 6 月 30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初步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9 之差異說明。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

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將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或將追溯適用 IFRIC 23 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

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64	\$ 1,738	\$ 1,42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77,984	498,651	298,52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21,712	2,000	2,000
	<u>\$ 701,960</u>	<u>\$ 502,389</u>	<u>\$ 301,94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一基金受益憑證	<u>\$ 956</u>	<u>\$ 971</u>	<u>\$ 992</u>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51,695	\$ 43,012	\$ 18,813
非因營業而發生	-	-	-
減：備抵呆帳	(690)	-	-
	<u>\$ 51,005</u>	<u>\$ 43,012</u>	<u>\$ 18,813</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813,662	\$ 686,675	\$ 633,071
減：備抵呆帳	(9,047)	(3,295)	(1,798)
	<u>\$ 804,615</u>	<u>\$ 683,380</u>	<u>\$ 631,273</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代購材料款	\$ 40,539	\$ 46,560	\$ 19,561
應收處分設備款	711	69,253	-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12,195	-	-
其 他	<u>6,739</u>	<u>23,692</u>	<u>11,581</u>
	<u>\$ 60,184</u>	<u>\$ 139,505</u>	<u>\$ 31,142</u>

(一) 應收帳款及票據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對應收帳款皆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365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	\$ 783,857	\$ 659,683	\$ 539,797
逾期 1~60 天	23,333	14,063	90,679
逾期 61~120 天	944	5,285	906
逾期 121~180 天	2,579	3,966	1,670
逾期 181~365 天	2,756	3,509	-
逾期 365 天以上	<u>193</u>	<u>169</u>	<u>19</u>
合 計	<u>\$ 813,662</u>	<u>\$ 686,675</u>	<u>\$ 633,07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439	\$ 2,439
減：本期實際沖銷	-	(158)	(15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448)	(448)
外幣換算差額	-	(35)	(35)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u>	<u>\$ 1,798</u>	<u>\$ 1,798</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295	\$ 3,29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7,476	-	7,476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821)	(821)
減：本期實際沖銷	-	(150)	(150)
外幣換算差額	15	(78)	(63)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7,491</u>	<u>\$ 2,246</u>	<u>\$ 9,737</u>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分別為 7,491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 逾 期	\$ 109,042	\$ -	\$ -
逾期 1~60 天	4,113	-	-
逾期 61~120 天	-	-	-
逾期 121~180 天	-	-	-
逾期 181~365 天	1,423	-	-
逾期 365 天以上	-	-	-
合 計	<u>\$ 114,567</u>	<u>\$ -</u>	<u>\$ -</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對其他應收款均不予計息。於決定其他應收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其他應收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其他應收款

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365 天之其他應收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0 天至 365 天之間之其他應收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帳列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

九、應收租賃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租賃投資總額</u>			
不超過 1 年	\$ 36,714	\$ 5,505	\$ 5,505
1~5 年	<u>102,100</u>	<u>13,304</u>	<u>17,892</u>
	138,814	18,809	23,397
減：未保證殘值	-	-	-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6,999</u>)	(<u>712</u>)	(<u>1,090</u>)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131,815</u>	<u>\$ 18,097</u>	<u>\$ 22,307</u>
<u>應收租賃款</u>			
不超過 1 年	\$ 34,028	\$ 5,155	\$ 5,061
1~5 年	<u>97,787</u>	<u>12,942</u>	<u>17,246</u>
	131,815	18,097	22,307
減：備抵呆帳	-	-	-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131,815</u>	<u>18,097</u>	<u>22,307</u>
加：未保證殘值	-	-	-
應收租賃款	<u>\$ 131,815</u>	<u>\$ 18,097</u>	<u>\$ 22,307</u>

合併公司對部分機台設備簽訂融資租賃協議，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 1~5 年。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融資租賃隱含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2.22%~2.4%、2.17%~2.22%及 2.17%~2.22%。

應收融資租賃款係以出租之設備作為擔保。合併公司於承租人未拖欠之情況下，不得出售擔保品或將擔保品再質押。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存 貨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原 料	\$ 102,393	\$ 75,815	\$ 41,028
在 製 品	168,347	105,459	77,164
製 成 品	268,180	176,232	192,667
商品存貨	77,578	126,363	85,738
在途存貨	-	-	9,415
	<u>\$ 616,498</u>	<u>\$ 483,869</u>	<u>\$ 406,012</u>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96,189 仟元及 947,766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04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2,877 仟元，存貨淨實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本 公 司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時碩科技公司）	精密加工	100	100	100
本 公 司	Global Tek Fabrication Co., LTD. (Samoa)（以下簡稱 GTF-S 公司）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GTF-S 公司	Global Tek Co., LTD.（以下簡稱 GTS 公司）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GTF-S 公司	Global Tek Fabrication Co., LTD. (HK)（以下簡稱 GTF-HK 公司）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GTS 公司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時碩西安公司）	精密加工	100	100	100
GTS 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時碩無錫公司）	精密加工	79	79	79
GTF-HK 公司	無錫時碩金屬製品製造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無錫時碩金屬公司）	精密加工	100	100	100
無錫時碩金屬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時碩無錫公司）	精密加工	21	21	21
時碩科技公司	GP Tech Inc.	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時碩西安公司	西安時碩機械製造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西安時碩機械公司）	銷售業務	100	100	-

時碩西安公司於 105 年以現金人民幣 570 仟元設立西安時碩機械製造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取得對該公司控制。列入合併財務

報告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未完工程	合計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07,622	\$ 300,673	\$ 711,109	\$ 12,929	\$ 21,589	\$ 133,746	\$ 29,231	\$ 64		\$ 1,316,963
增 添	-	644	18,149	642	301	1,156	8,262	-		29,154
處 分	-	-	(6,270)	(700)	(1,396)	(1,987)	(818)	-		(11,17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4,679)	(10,337)	(295)	(469)	(2,149)	(762)	(2)		(18,693)
重 分 類	-	16,401	12,221	660	491	(12,183)	-	-		17,590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107,622</u>	<u>\$ 313,039</u>	<u>\$ 724,872</u>	<u>\$ 13,236</u>	<u>\$ 20,516</u>	<u>\$ 118,583</u>	<u>\$ 35,913</u>	<u>\$ 62</u>		<u>\$ 1,333,843</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82,059	\$ 275,914	\$ 5,702	\$ 17,489	\$ 77,986	\$ 6,820	\$ -		\$ 465,970
折舊費用	-	5,843	30,931	1,068	746	7,775	3,479	-		49,842
處 分	-	-	(6,044)	(210)	(1,162)	(942)	(818)	-		(9,17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294)	(5,813)	(181)	(358)	(1,363)	(271)	-		(10,280)
重 分 類	-	14,951	(2,916)	579	(36)	(12,508)	(70)	-		-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00,559</u>	<u>\$ 292,072</u>	<u>\$ 6,958</u>	<u>\$ 16,679</u>	<u>\$ 70,948</u>	<u>\$ 9,140</u>	<u>\$ -</u>		<u>\$ 496,356</u>
累計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3,119	\$ -	\$ 19,808	\$ -	\$ -	\$ 7,939	\$ -	\$ -		\$ 30,866
認列減損損失	-	-	51,907	-	-	384	-	-		52,291
處 分	-	-	-	-	-	-	-	-		-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3,119</u>	<u>\$ -</u>	<u>\$ 71,715</u>	<u>\$ -</u>	<u>\$ -</u>	<u>\$ 8,323</u>	<u>\$ -</u>	<u>\$ -</u>		<u>\$ 83,157</u>
105年1月1日淨額	<u>\$ 104,503</u>	<u>\$ 218,614</u>	<u>\$ 415,387</u>	<u>\$ 7,227</u>	<u>\$ 4,100</u>	<u>\$ 47,821</u>	<u>\$ 22,411</u>	<u>\$ 64</u>		<u>\$ 820,127</u>
105年6月30日淨額	<u>\$ 104,503</u>	<u>\$ 212,480</u>	<u>\$ 361,085</u>	<u>\$ 6,278</u>	<u>\$ 3,837</u>	<u>\$ 39,312</u>	<u>\$ 26,773</u>	<u>\$ 62</u>		<u>\$ 754,330</u>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07,622	\$ 308,376	\$ 728,989	\$ 14,074	\$ 17,731	\$ 112,808	\$ 45,578	\$ -		\$ 1,335,178
增 添	-	1,335	7,766	1,049	314	4,516	3,904	-		18,884
處 分	-	-	(22,734)	(760)	(57)	(53)	-	-		(23,60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939)	(8,163)	(262)	(423)	(1,084)	(1,064)	-		(14,935)
重 分 類	-	-	27,107	-	3,046	8,485	-	-		38,638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107,622</u>	<u>\$ 305,772</u>	<u>\$ 732,965</u>	<u>\$ 14,101</u>	<u>\$ 20,611</u>	<u>\$ 124,672</u>	<u>\$ 48,418</u>	<u>\$ -</u>		<u>\$ 1,354,161</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03,848	\$ 265,227	\$ 7,422	\$ 13,514	\$ 69,073	\$ 14,903	\$ -		\$ 473,987
折舊費用	-	5,917	27,896	1,171	1,243	7,871	3,685	-		47,783
處 分	-	-	(11,742)	(691)	(57)	(53)	-	-		(12,54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007)	(4,152)	(130)	(318)	(1,251)	(261)	-		(8,119)
重 分 類	-	1,255	(60)	37	(49)	(1,190)	-	-		(7)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09,013</u>	<u>\$ 277,169</u>	<u>\$ 7,809</u>	<u>\$ 14,333</u>	<u>\$ 74,450</u>	<u>\$ 18,327</u>	<u>\$ -</u>		<u>\$ 501,101</u>
累計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3,119	\$ -	\$ 56,370	\$ 232	\$ -	\$ 1,048	\$ -	\$ -		\$ 60,769
處 分	-	-	-	-	-	-	-	-		-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3,119</u>	<u>\$ -</u>	<u>\$ 56,370</u>	<u>\$ 232</u>	<u>\$ -</u>	<u>\$ 1,048</u>	<u>\$ -</u>	<u>\$ -</u>		<u>\$ 60,769</u>
106年1月1日淨額	<u>\$ 104,503</u>	<u>\$ 204,528</u>	<u>\$ 407,392</u>	<u>\$ 6,420</u>	<u>\$ 4,217</u>	<u>\$ 42,687</u>	<u>\$ 30,675</u>	<u>\$ -</u>		<u>\$ 800,422</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104,503</u>	<u>\$ 196,759</u>	<u>\$ 399,426</u>	<u>\$ 6,060</u>	<u>\$ 6,278</u>	<u>\$ 49,174</u>	<u>\$ 30,091</u>	<u>\$ -</u>		<u>\$ 792,291</u>

因某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減損損失52,291仟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 至 51 年
廠房裝修	9 至 20 年
其 他	3 至 5 年
機器設備	
精密車床	10 年
其 他	2 至 5 年
運輸設備	3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2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1 至 10 年
租賃改良物	5 至 10 年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本合併公司為銀行借款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三一。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電 腦 軟 體 成 本</u>	<u>電 腦 軟 體 成 本</u>	<u>電 腦 軟 體 成 本</u>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8,740	\$ 6,845
單獨取得	11,145	-
重 分 類	61	-
淨兌換差額	(45)	(53)
期末餘額	<u>\$ 29,901</u>	<u>\$ 6,792</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 8,021	\$ 5,573
攤銷費用	1,582	655
重 分 類	7	-
淨兌換差額	(43)	(50)
期末餘額	<u>\$ 9,567</u>	<u>\$ 6,178</u>
期初淨額	<u>\$ 10,719</u>	<u>\$ 1,272</u>
期末淨額	<u>\$ 20,334</u>	<u>\$ 614</u>

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電腦軟體	2 至 10 年
------	----------

十四、預付租賃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374	\$ 385	\$ 403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4,409	25,000	25,846
	<u>\$ 24,783</u>	<u>\$ 25,385</u>	<u>\$ 26,249</u>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本合併公司為銀行借款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五、其他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租金（附註十四及三一）	\$ 1,022	\$ 710	\$ 1,683
預付保險費	1,398	827	703
預付勞務費	1,309	-	-
用品盤存	51,127	45,879	32,452
留抵稅額	6,366	417	12,842
預付貨款	17,149	12,158	28,281
其 他	<u>13,165</u>	<u>18,940</u>	<u>7,145</u>
	<u>91,536</u>	<u>78,931</u>	<u>83,106</u>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一）	229,284	9,807	15,808
其 他	<u>1,936</u>	<u>1,566</u>	<u>2,519</u>
	<u>231,220</u>	<u>11,373</u>	<u>18,327</u>
	<u>\$ 322,756</u>	<u>\$ 90,304</u>	<u>\$ 101,433</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u>\$ 175,408</u>	<u>\$ 144,570</u>	<u>\$ 124,847</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3,357	2,635	4,641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一）	527	520	3,978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四及三一）	<u>24,409</u>	<u>25,000</u>	<u>25,846</u>
	<u>28,293</u>	<u>28,155</u>	<u>34,465</u>
	<u>\$ 203,701</u>	<u>\$ 172,725</u>	<u>\$ 159,312</u>

(一) 預付款項－流動

合併公司預付款－流動主係預付貨款及用品盤存等。

(二) 預付設備款－非流動

合併公司之預付設備款，係為購置供商品或勞務之生產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訂購合約預先支付之款項。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時碩科技公司因某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欠佳，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預付設備款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認列減損損失 9,040 仟元。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時碩科技公司因原提列減損損失之預付設備款，取得訂金返還同意書，合併公司預期該預付設備款之未來現金流入增加，致其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金額，故認列減損迴轉利益 10,401 仟元。

(三) 其他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主係提供向銀行申請擔保借款所質押之銀行存款，請參閱附註三一之說明。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	\$ 460,346	\$ 286,416	\$ 216,258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20,428	60,000	50,000
	<u>\$ 580,774</u>	<u>\$ 346,416</u>	<u>\$ 266,258</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分別為 1.2%～4.5675%、1.52%～4.57% 及 1.8%～4.57%。

合併公司為上述銀行借款提供抵（質）押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 長期借款

	借 款 內 容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擔保借款</u>				
土地銀行(一)	借款總額：USD577 仟元 借款期間：103.01.09~107.11.30 利率區間：4.1562% 還款辦法：次年開始、每季攤還本息。	\$ 6,583	\$ 9,241	\$ 11,580
土地銀行(二)	借款總額：USD719 仟元 借款期間：103.02.25~107.11.30 利率區間：4.1562% 還款辦法：次年開始、每季攤還本息。	8,210	11,524	14,442
土地銀行(三)	借款總額：USD435 仟元 借款期間：104.08.20~108.08.20 利率區間：4.1562% 還款辦法：105.09.20 開始還本，每年3、6、9、12月還息。	10,130	12,306	13,982
土地銀行(四)	借款總額：USD253 仟元 借款期間：105.01.21~109.08.20 利率區間：4.1562% 還款辦法：105.09.20 開始還本，每年3、6、9、12月還息。	5,892	7,157	8,132
土地銀行(五)	借款總額：USD304 仟元 借款期間：105.03.28~109.08.20 利率區間：4.1562% 還款辦法：105.09.20 開始還本，每年3、6、9、12月還息。	7,085	8,606	9,778
土地銀行(六)	借款總額：USD142 仟元 借款期間：105.06.21~109.08.20 利率區間：4.1562% 還款辦法：105.09.20 開始還本，每年3、6、9、12月還息。	3,298	4,006	4,551
土地銀行(七)	借款總額：USD559 仟元 借款期間：105.08.16~109.08.20 利率區間：4.1562% 還款辦法：105.09.20 開始還本，每年3、6、9、12月還息。	12,990	15,781	-
台灣銀行(一)	借款總額：155,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5.06.27~113.06.27 利率區間：1.7283% 還款辦法：按月攤還本金及利息。	133,697	143,247	152,797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一)	借款總額：15,600 仟元 借款期間：100.04.22~115.04.22 利率區間：2.12% 還款辦法：利息月付，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9,783	10,283	10,77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二)	借款總額：4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5.08.25~110.08.25 利率區間：1.83% 還款辦法：按月繳息，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33,333	37,333	-

(接次頁)

(承前頁)

	借 款 內 容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無擔保借款</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三)	借款總額：12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1.07.18~107.10.15 利率區間：2.64% 還款辦法：本金按季平均攤還，利息按月計付。(已於 105 年 12 月提前償還)	\$ -	\$ -	\$ 17,044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四)	借款總額：4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3.08.28~106.08.28 利率區間：2.22% 還款辦法：利息月付，按月本息平均攤還。(已於 106 年 5 月提前償還)	-	9,139	15,90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一)	借款總額：USD1,500 仟元 借款期間：104.06.22~107.06.17 利率區間：3.00% 還款辦法：104.06.22 動用之後每季還本付息。(已於 105 年 12 月 8 日提前償還)	-	-	32,121
台新銀行(一)	借款總額：3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3.01.13~105.12.15 利率區間：2.165% 還款辦法：每月攤還本息。	-	-	5,143
		231,001	268,623	296,25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0,100)	(60,550)	(82,897)
		<u>\$ 180,901</u>	<u>\$ 208,073</u>	<u>\$ 213,356</u>

合併公司為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抵(質)押及擔保情形，請參閱

附註三一。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80,848	\$ 59,412	\$ 33,253
非因營業而發生	65,905	79,111	-
	<u>\$ 146,753</u>	<u>\$ 138,523</u>	<u>\$ 33,253</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616,730</u>	<u>\$ 594,398</u>	<u>\$ 441,161</u>

(一) 應付票據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帳列應付票據無對銀行之應付票據。

(二)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平均賒銷期間為 90 天至 15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26,732	\$ 36,742	\$ 6,203
應付薪資及獎金	60,330	63,421	55,633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6,375	2,796	-
應付休假給付	4,793	5,252	-
應付加工費	182,613	141,002	71,434
應付保險費及退休金	45,251	35,186	6,392
應付賠償金	22,981	22,880	26,754
應付出口報關費	2,015	5,297	1,825
應付租金	992	221	1,009
應付修繕費	2,266	1,763	1,338
應付運費	23,390	7,098	6,444
應付勞務費	4,963	2,523	1,800
應付水電費	4,362	2,078	1,515
應付股利	60,000	-	-
其 他	72,688	39,511	48,815
	<u>\$ 519,751</u>	<u>\$ 365,770</u>	<u>\$ 229,162</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3,946	\$ 3,512	\$ 2,985
其 他	13,708	14,561	14,526
	<u>\$ 17,654</u>	<u>\$ 18,073</u>	<u>\$ 17,511</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5,686</u>	<u>\$ 2,929</u>	<u>\$ 3,050</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帳列應付賠償金，主係廠商提供機台無法達到時碩科技公司要求，目前進入訴訟階段，時碩科技公司預估賠償金額分別 22,981 仟元、22,880 仟元及 26,754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37 仟元及 25 仟元。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60,000</u>	<u>55,100</u>	<u>55,100</u>
已發行股本	<u>\$ 600,000</u>	<u>\$ 551,000</u>	<u>\$ 551,000</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前項股份總額保留 6,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 49,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5 年 12 月 5 日及 106 年 2 月 24 日核准在案，經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按溢價方式以每股 68 元發行，並以 106 年 4 月 28 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價格業並經櫃買中心 106 年 3 月 22 日證櫃審字第 1060006051 號函變更為 68 元核備在案。

(二) 資本公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07,963	\$ 423,500	\$ 423,50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u>			
員工認股權	<u>11,217</u>	<u>-</u>	<u>-</u>
	<u>\$ 719,180</u>	<u>\$ 423,500</u>	<u>\$ 423,50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包含本公司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8,831 仟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盈餘時，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超過股利總額 10% 為原則，惟得視公司實際狀況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8 日及 105 年 6 月 1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008	\$ 10,73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43,092	-	-	-
現金股利	60,000	-	1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提列數	43,092	-
期末餘額	<u>\$ 43,092</u>	<u>\$ -</u>

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年初餘額	(\$ 43,092)	\$ 5,70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21,645)	(23,1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 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3,680	3,943
期末餘額	<u>(\$ 61,057)</u>	<u>(\$ 13,544)</u>

二一、收 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商品銷售收入	\$ 1,680,895	\$ 1,265,808
其 他	<u>3,468</u>	<u>2,031</u>
	<u>\$ 1,684,363</u>	<u>\$ 1,267,839</u>

各主要商品及其他收入之分析，請參閱附註三五「部門資訊」。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1,931	\$ 538
租金收入	2,794	2,318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收入	530	462
出售物料收入	2,280	2,254
其 他	<u>8,819</u>	<u>5,559</u>
	<u>\$ 16,354</u>	<u>\$ 11,13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利益	(\$ 637)	\$ 54
淨外幣兌換損失	(16,842)	(3,717)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利益	(15)	301
減損回升利益(損失)(附註 十二及十五)	10,401	(64,928)
其他(損)益		
外銷損失	-	(5,378)
物料呆滯損失	-	(764)
其 他	<u>(506)</u>	<u>(2,941)</u>
	<u>(\$ 7,599)</u>	<u>(\$ 77,373)</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u>\$ 6,007</u>	<u>\$ 5,404</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2,183</u>	<u>\$ 1,750</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37%~4.05%	1.88%~4.54%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7,783</u>	<u>\$ 49,842</u>
無形資產	<u>1,582</u>	<u>655</u>
合 計	<u>\$ 49,365</u>	<u>\$ 50,49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6,035	\$ 37,902
營業費用	<u>11,748</u>	<u>11,940</u>
	<u>\$ 47,783</u>	<u>\$ 49,84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	\$ -
推銷費用	67	603
管理費用	1,344	52
研發費用	<u>168</u>	<u>-</u>
	<u>\$ 1,582</u>	<u>\$ 65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u>\$231,112</u>	<u>\$199,660</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7,392	16,245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37	25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附註二五）	<u>11,480</u>	<u>-</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60,021</u>	<u>\$215,93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45,485	\$126,032
營業費用	<u>114,536</u>	<u>89,898</u>
	<u>\$260,021</u>	<u>\$215,93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1%~10%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2%	1%
董監事酬勞	1%	2%

金 額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386	\$ 525
董監事酬勞	1,193	1,05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6年4月7日及105年5月5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紅利	\$	1,398	\$	-	\$	4,849	\$	-
董監事酬勞		1,398		-		-		-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5,608	\$ 48,35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2,450)	(52,073)
淨 損 失	(<u>\$ 16,842</u>)	(<u>\$ 3,717</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37,424	\$ 29,6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5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5,869)	2,498
	<u>32,706</u>	<u>32,109</u>
遞延所得稅		
本期度產生者	<u>13,084</u>	<u>5,92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790</u>	<u>\$ 38,03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本期度產生者		
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u>\$ 3,680</u>	<u>\$ 3,943</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221,875</u>	<u>223,621</u>	<u>131,928</u>
	<u>\$ 221,875</u>	<u>\$ 223,621</u>	<u>\$ 131,92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601</u>	<u>\$ 263</u>	<u>\$ -</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4.29%	-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4 年度。

二四、每股盈餘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2.02</u>	<u>\$ 0.65</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95</u>	<u>\$ 0.6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設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114,354</u>	<u>\$ 35,915</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114,354</u>	<u>\$ 35,91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14,354</u>	<u>\$ 35,91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56,500	55,1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162</u>	<u>19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58,662</u>	<u>55,29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合併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6 年 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4,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 50% 之認股權；屆滿 3 年之日起，可行使另 50% 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認股權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u>4,000</u>	25
期末流通在外	<u>4,000</u>	
期末可執行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u>\$ 64,860</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6月30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24.7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583年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項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6年1月
給與日股價	35.89 元
執行價格	25 元
預期波動率	41.28%-41.55%
存續期間	3.5 年／4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81%/0.84%

本公司分別假設既得期間 2 年及 3 年之認股權將於給與日後 3.5 年及 4 年執行，故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過去 3.5 年及 4 年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二)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以 106 年 3 月 9 日為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490	68
本期放棄	(194)	
本期執行	(296)	
本期逾期失效	-	
期末流通在外	-	
期末可執行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元）	\$ 61.2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480 仟元。

二六、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 38,699 仟元及 17,590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設備款分別減少 10,010 仟元及增加 25 仟元。
- (三)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日將長期借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為 50,100 仟元及 82,897 仟元。
- (四)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應收處分設備款，分別減少 68,542 仟元及 0 仟元。
- (五)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無形資產分別為 54 仟元及 0 仟元
- (六)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現金股利於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尚未發放 60,000 仟元（參閱附註十八「其他負債」及附註二十「權益」）。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辦公室及機器設備，租賃期間為 2 至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項目並無優惠承購權。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自 103 年起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組成。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之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需遵守之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56	\$ -	\$ -	\$ 956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71	\$ -	\$ -	\$ 971

105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92	\$ -	\$ -	\$ 992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 956	\$ 971	\$ 992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982,747	1,399,345	1,029,90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100,695	1,716,659	1,266,08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應收、付票據。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該董事會係為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獨立組織。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銷售產品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益	<u>\$ 6,427</u>	<u>\$ 1,937</u>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美金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金計價之銷貨增加導致以美金計價之應收帳款餘額增加之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

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28,600	\$ 5,320	\$ 15,66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00,907	505,659	307,060
—金融負債	811,775	615,039	562,511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及承作支付固定收取變動之利率交換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此等情況符合合併公司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降低利率公允價值風險之政策。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相關之指標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減少／增加 554 仟元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減少／增加 1,277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銀行存款所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定期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6月30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推導而得。

106 年 6 月 30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 586,639	\$ -	\$ -	\$ -
長期借款	54,833	91,163	55,320	43,546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146,753	-	-	-
應付帳款	616,730	-	-	-
其他應付款	519,751	-	-	-
其他流動負債	13,708	-	-	-
	<u>\$ 1,938,414</u>	<u>\$ 91,163</u>	<u>\$ 55,320</u>	<u>\$ 43,546</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 353,786	\$ -	\$ -	\$ -
長期借款	66,242	99,474	66,474	54,147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138,523	-	-	-
應付帳款	594,398	-	-	-
其他應付款	365,770	-	-	-
其他流動負債	14,561	-	-	-
	<u>\$ 1,533,280</u>	<u>\$ 99,474</u>	<u>\$ 66,474</u>	<u>\$ 54,147</u>

105 年 6 月 30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 272,411	\$ -	\$ -	\$ -
長期借款	91,127	129,533	53,199	41,965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33,253	-	-	-
應付帳款	441,161	-	-	-
其他應付款	229,162	-	-	-
其他流動負債	14,526	-	-	-
	<u>\$ 1,081,640</u>	<u>\$ 129,533</u>	<u>\$ 53,199</u>	<u>\$ 41,965</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銀行借款額度（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811,775	\$ 615,039	\$ 562,511
— 未動用金額	388,709	263,283	223,817
	<u>\$ 1,200,484</u>	<u>\$ 878,322</u>	<u>\$ 786,328</u>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5,915	\$ 1,956
退職後福利	159	77
股份基礎給付	71	-
	<u>\$ 6,145</u>	<u>\$ 2,03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向金融機構借款之擔保品，其各科目及帳面價值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29,284	\$ 7,008	\$ 15,80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27	520	104
土地	104,503	104,503	104,503
房屋及建築－淨額	140,683	141,672	172,946
機器設備－淨額	93,831	68,540	135,330
其他設備－淨額	1,053	1,326	15,305
預付設備款	-	35,958	-
預付租賃款－流動及非流動	24,783	25,385	26,249
	<u>\$ 594,664</u>	<u>\$ 384,912</u>	<u>\$ 470,245</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時碩工業公司、時碩科技公司及時碩無錫公司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因營業需要購買機器及模具簽訂購買合約金額分別共新台幣 49,002 仟元、198,009 仟元及人民幣 29,783 仟元，其中已支付新台幣 21,332 仟元、136,941 仟元及人民幣 18,122 仟元。

(二) 株式會社能率機械製造所於 104 年 6 月 20 日控告時碩科技公司請求返還機台設備。該案目前正於台灣士林地方法院以 105 年度重訴字第 7 號審理中，尚難判斷訴訟結果。對於株式會社能率機械製造所可能產生之最高或有負債為返還「Double Crank Press Machine (型號：LEM4206C) 之 60 噸重機台設備」及自 104 年 6 月 20 日起至返還機台之日止按月給付租金日幣 8,800,000 元，與機台總額日幣 105,600,000 元及法定利息。時碩科技公司已於 104 年底估列入帳新台幣 22,800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八。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9,868	30.428 (美元：新台幣)		\$	908,809		
美 元		6,731	6.7799 (美元：人民幣)			204,808		
歐 元		3,663	34.710 (歐元：新台幣)			127,133		
歐 元		3,570	7.734 (歐元：人民幣)			123,930		
人 民 幣		2,620	4.488 (人民幣：新台幣)			11,761		
日 幣		22,275	0.2715 (日幣：新台幣)			6,048		
						<u>\$ 1,382,48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278	30.428 (美元：新台幣)		\$	160,595		
美 元		10,198	6.7799 (美元：人民幣)			310,298		
歐 元		3,592	34.710 (歐元：新台幣)			124,664		
歐 元		7	7.734 (歐元：人民幣)			247		
人 民 幣		1,033	4.488 (人民幣：新台幣)			4,638		
日 幣		27,730	0.2715 (日幣：新台幣)			7,529		
						<u>\$ 607,971</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676		32.258 (美元：新台幣)	\$		602,444	
美 元		4,052		6.9853 (美元：人民幣)			130,722	
歐 元		2,055		33.89 (歐元：新台幣)			69,655	
歐 元		2,745		7.3387 (歐元：人民幣)			93,026	
人 民 幣		2,311		4.618 (人民幣：新台幣)			10,674	
日 幣		68,700		0.2755 (日幣：新台幣)			18,927	
							<u>\$ 925,448</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01		32.258 (美元：新台幣)	\$		25,828	
美 元		8,179		6.9853 (美元：人民幣)			263,822	
歐 元		7		7.3387 (歐元：新台幣)			241	
日 幣		19,882		0.2755 (日幣：新台幣)			5,478	
							<u>\$ 295,369</u>	

105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083		32.283 (美元：新台幣)	\$		422,309	
美 元		4,792		6.666 (美元：人民幣)			154,708	
歐 元		1,834		35.880 (歐元：新台幣)			65,798	
歐 元		2,638		7.409 (歐元：人民幣)			94,642	
人 民 幣		524		4.843 (人民幣：新台幣)			2,539	
日 幣		55,029		0.314 (日幣：新台幣)			17,295	
							<u>\$ 757,291</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70		32.283 (美元：新台幣)	\$		50,676	
美 元		10,302		6.666 (美元：人民幣)			332,569	
歐 元		2		35.880 (歐元：新台幣)			84	
歐 元		7		7.409 (歐元：人民幣)			255	
日 幣		77,570		0.314 (日幣：新台幣)			24,380	
							<u>\$ 407,964</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人民幣及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功能性貨幣 兌換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 益	功能性貨幣 兌換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 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28,621)	1 (新台幣：新台幣)	(\$ 8,609)
人民幣	4.488 (人民幣：新台幣)	11,779	4.843 (人民幣：新台幣)	4,892
		(\$ 16,842)		(\$ 3,717)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金額（淨額後）分別為損失 8,361 仟元及損失 6,720 仟元，未實現金額（淨額後）分別為損失 8,481 仟元及利益 3,003 仟元。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五、部門資訊

(一)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汽車產品
2. 工業產品
3. 航太產品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各地區之直接製造銷售單位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1. 該等營運部門具有類似之長期銷貨毛利；
2.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3. 產品交付客戶之方式相同。

(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汽 車 產 品	工 業 產 品	航 太 產 品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銷貨收入	\$ 1,200,998	\$ 359,203	\$ 124,162	\$ 1,684,363
部門間銷貨收入	<u>369,162</u>	<u>78,655</u>	<u>-</u>	<u>447,817</u>
合併收入	<u>\$ 1,570,160</u>	<u>\$ 437,858</u>	<u>\$ 124,162</u>	2,132,180
內部沖銷				(447,817)
收入合計				<u>\$ 1,684,363</u>
部門(損)益	<u>\$ 123,817</u>	<u>\$ 37,510</u>	(<u>\$ 3,931</u>)	\$ 157,396
其他未分配金額				
利息收入				1,931
租金收入				2,794
其他收入				11,629
外幣兌換淨損失				(16,842)
金融工具評價損失				(15)
財務成本				(6,0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37)
資產回升利益				10,401
其他損失				(50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u>\$ 160,144</u>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汽 車 產 品	工 業 產 品	航 太 產 品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銷貨收入	\$ 910,735	\$ 262,056	\$ 95,048	\$ 1,267,839
部門間銷貨收入	<u>246,662</u>	<u>111,901</u>	<u>-</u>	<u>358,563</u>
合併收入	<u>\$ 1,157,397</u>	<u>\$ 373,957</u>	<u>\$ 95,048</u>	1,626,402
內部沖銷				(358,563)
收入合計				<u>\$ 1,267,839</u>
部門(損)益	<u>\$ 132,717</u>	<u>\$ 15,310</u>	(<u>\$ 2,435</u>)	\$ 145,592
其他未分配金額				
利息收入				538
租金收入				2,318
其他收入				8,275
外幣兌換淨損失				(3,717)
金融工具評價利益				301
財務成本				(5,4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4
資產減損損失				(64,928)
其他損失				(9,08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u>\$ 73,946</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2)	資金總額(註2)	與金額備註	註
0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48,387 USD 1,500	\$ -	\$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309,367	\$ 618,73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1,546,836×20%=309,367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1,546,836×40%=618,734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註 2)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本 備 值	註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路博邁投資基金-NB 高收益債券基金 B 週配息類股 (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85	\$ 956	-	\$ 956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則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單 價	授 信 期	餘 額	比 率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 367,714	43%	月結 90 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並無不同	與一般交易條件並無不同	(\$ 243,194)	36%	註 2
"	"	"	銷 貨	214,636	35%	"	"	"	156,041	58%	

註 1：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註 2：係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採購原物料等。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1)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收處	關係人	款方	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帳帳	抵額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 156,041	3.24	\$ -	-	-	-	-	-	\$ -	-	-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3,194	3.67	\$ -	-	-	-	-	-	-	-	-

註 1：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情形	
				交 科	目 金	額	易 金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或營業收 入之比率 (註 3)
0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1	應付款項	\$ 39,083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差異	1%	
0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65,420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差異	4%	
0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414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差異	-	
1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43,194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差異	6%	
1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367,714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差異	22%	
1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14,636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差異	13%	
1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6,041			註 5	4%	
2	時碩科技(無錫)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13,046			註 4	1%	
2	時碩科技(無錫)股份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3,759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差異	-	
3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西安時碩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5,324			代收付性質	2%	
3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西安時碩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1,122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差異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委託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代銷售部分商品。

註 5：時碩科技公司代時碩科技(無錫)公司採購部分生產耗用品項。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入金額	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之權益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BAL TEK FABRICATION CO., LTD. (Samoa)	臺灣省桃園市 APIA, SAMOA	汽車零件精密加工 一般投資業務	\$ 200,000 USD 13,450	\$ 200,000 USD 13,450	20,000,000	100	\$ 160,058 837,025	\$ 24,348 90,246	\$ 24,348 93,971	關係人交易 未實現損益
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P TECH INC (US)	美國利特爾	汽車零件、工業自動 控制零件、航太設備 零件銷售	USD 20	USD 20	-	100	(1,072) (USD 35)	199 6	199 6	
GLOBAL TEK FABRICATION CO., LTD. (Samoa)	GLOBAL TEK CO., LTD. APIA SAMOA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USD 10,150	USD 10,150	-	100	682,460	72,869	72,869	
GLOBAL TEK CO., LTD.	GLOBAL TEK FABRICATION CO., LTD. (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HKD 26,200	HKD 26,200	-	100	161,124	17,464	17,464	
GLOBAL TEK CO., LTD.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大陸陝西省西安市	工業自動控制零件、航 太設備零件精密加工	USD 2,100	USD 2,100	-	100	94,853 RMB 21,135	3,958 885	3,958 885	
GLOBAL TEK FABRICATION CO., LTD. (HK)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無錫市	汽車零件精密加工	USD 7,100	USD 7,100	-	78.89	587,394 RMB 130,881	97,606 21,819	77,001 17,213	
無錫時碩金屬製品製造有限公司	無錫時碩金屬製品製造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無錫市	精密加工	USD 3,380	USD 3,380	-	100	180,187 RMB 40,149	19,446 4,347	19,446 4,347	
無錫時碩金屬製品製造有限公司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無錫市	汽車零件精密加工	USD 1,900	USD 1,900	-	21.11	154,667 RMB 34,462	97,606 21,819	20,605 4,606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西安時碩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大陸陝西省西安市	工業自動控制零件、航 太設備零件銷售	RMB 990	RMB 570	-	100	3,439 RMB 766	(606) (RMB 135)	(606) (RMB 135)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本處	本期大陸	期末大陸	累計地區投資額	台灣匯出金額	經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查會	依處	經濟陸地部	投資區	審投委員會	規限額
		\$ 377,307 USD 12,400				\$ 377,307 USD 12,400			\$ 928,102		

- (1) 直接赴大陸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 (3) 其他方式。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C. 其他。

註4：係本公司受讓取得大陸轉投資事業股權前，原始股東之原始投資金額。

註6：本表涉及外幣者以1美金兌換30.428台幣；1人民幣兌換4.488台幣。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銷金額	貨價百分比	交付價格	交易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註
時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進貨	\$ 65,420	5%	註 2	註 2	註 3	(\$ 39,083)	\$ 4,794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進貨	367,714	43%	註 2	註 2	註 3	(243,194)	7,603	
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銷貨	214,636	35%	註 3	註 3	註 3	156,041	836	

註 1：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其相關情形請詳附表一。

註 2：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外銷皆透過台灣公司銷售，其交易價格係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訂價，收款條件係月結 90 天。

註 3：係本公司之子公司時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時碩科技(無錫)有限公司採購原物料等，收款條件係月結 90 天。